

## 5. 如所提供服务企业属于中小型、微型企业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龙胜各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的三门镇、龙胜镇、瓢里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（如有）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（如有）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门镇、龙胜镇、瓢里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技术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亿泽泓图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45.0884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9.811654万元<sup>1</sup>。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签章）：广西亿泽泓图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9日

注：<sup>1</sup>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